

|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
| 广西幼专办公室    |
| 2018年4月13日 |
| 收582号1份    |

# 广西壮族自治区 民族文化艺术研究院文件

桂民文艺发〔2018〕4号

## 国家艺术基金广西项目管理办公室关于举办 全区国家艺术基金 2019 年度美术类资助 项目申报指导培训会议的通知

各设区市文化行政管理部门，厅直属有关单位，自治区文联美术家、摄影家、书法家协会，广西演艺集团，广西书画院，广西美术馆，广西各相关高校：

为加强我区国家艺术基金项目的申报，进一步提高美术类项目的申报质量和工作成效，根据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《关于做好国家艺术基金 2019 年度资助项目申报辅导工作的通知》（艺金办函〔2018〕125 号）要求，我办定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至 27 日与广西艺术学院在南宁联合举办全区国家艺术基金 2019 年度美术类资助项目申报指导培训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时间

（一）报到时间：4 月 25 日（8:00—8:50）。

（二）培训时间：4 月 25 日至 26 日（上午 9:00—11:30，下午 15:00—17:30）。

(三)离会时间:4月27日上午。

## 二、地点

广西艺术学院漓江画派艺术中心大楼101会议室(南宁市青秀区教育路7号)。

## 三、参加人员

(一)全区文化系统美术类项目申报各单位负责人1—2名。

(二)全区文化系统青年美术创作人才。

(三)全区40岁以下优秀青年美术创作人才。

(四)全区各艺术类高校美术专业青年教师。

(五)自治区文联美术家协会、摄影家协会、书法家协会驻会负责人以及各设区市美术家协会、摄影家协会、书法家协会驻会负责人各2名。

## 四、会议内容

对申报2019年度美术类机构项目和个人项目进行集中培训和点评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(一)学员往返交通费与食宿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承担。

(二)请各参会单位于2018年4月23日下午下班前,将与会人员名单传真至:0771-5620143,同时将报名回执电子版发送至邮箱:gjysjjgxb@sina.co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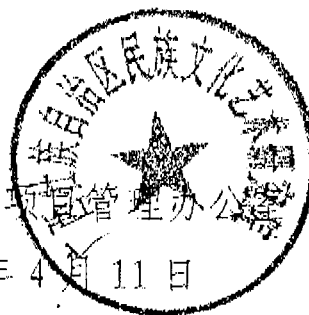
(三)请需咨询点评的申报人员携带两份申报书,于报到时提交会务组。

不尽事宜,请与自治区民族文化艺术研究院、广西艺术学院联系。联系人及电话:雷京艳,13299218992;农花,13077738840。

附件：参会回执

国家艺术基金广西项目管理办公室(代)

2018年4月11日



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

抄送：自治区教育厅，自治区文化厅办公室、艺术处。

张虹厅长，唐正柱副厅长，朱创伟副厅长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文化艺术研究院

2018年4月11日印发

附件

## 参会回执

单位 (盖章)

年 月 日

| 序号 | 姓名 | 职务/职称 | 联系方式 |
|----|----|-------|------|
|    |    |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 |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 |      |